

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曾万辉先生召集，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6 月 4 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。

2.本次董事会于 2017 年 6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表决及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表决。

3.本次董事会应到 7 人，出席 7 人。

4.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曾万辉先生主持，部分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董事会。

5.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7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 2017 年 6 月 15 日为授予日，授予 105 名激励对象 350.5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具体内容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6 月 15 日